

TCA23-09#宗地场地平整及北侧排水工 程劳务、辅材分包

(工程招标编号: JKQJT-2024049)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单 位	桐城市天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组织部门	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招投标办公室
日 期	2024 年 07 月 5 日



一、招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工程名称	TCA23-09#宗地场地平整及北侧排水工程
2	建设地点	桐城市开发区
3	建设规模	该宗地占地面积约 16 亩，外运土方约 14764.88m ³ ；北侧排水管管径 600mm，长度约 160m。
4	承包方式	大劳务分包
5	质量标准	达到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6	询价范围	建设内容及施工图纸所有内容
7	工期要求	工期 15 日历天
8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9	项目经理要求	/
1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先审。
11	投标有效期	为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至之日算起）
12	询价保证金	询价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元（¥10000.00 元），中标后直接转为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签订合同前缴齐）
13	踏勘现场	各投标人自行踏勘，询价单位只提供现有条件。
14	询价报价文件 提交地点及截 至时间	收件人： 胡良飞 地点：桐城经开区建投集团五楼招投标办公室 时间： 2024 年 7 月 10 日 15 时
15	询价开标	开始时间：2024 年 7 月 10 日 15 时 地点：桐城经开区建投集团五楼招投标办公室

二、投标邀请书

根据桐开委办（2024）7号会议纪要，TCA23-09#宗地场地平整及北侧排水工程由天正控股承接施工。前期准备工作就绪，桐城市天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采用邀请招标方式对 TCA23-09#宗地场地平整及北侧排水工程的大劳务进行邀请招标，择优选定劳务分包单位。

一、招标工程：TCA23-09#宗地场地平整及北侧排水工程劳务和辅材分包。

二、项目概况：该宗地占地面积约 16 亩，外运土方约 14764.88m³；北侧排水管管径 600mm，长度约 160m。.

三、建设内容及地点：所有要求的建设内容。工程建设地点为桐城市开发区。

四、本工程造价估算为 23.2 万元，其中土石方为 13.2 万元、埋设雨水管约 10 万元，最终以造价部门审计为准。本项目按大劳务分询价，大劳务分包具体内容：1、所有施工机械进退场以及施工过程中所需的道路、场地平整硬化费用以及应包括根据工程特点和现场因素发生的所有措施性费用、为实施和完成工程所需的劳务费、辅材费、施工机械费、材料复试检验试验费、施工用水电、所有机械进退场费用、缺陷修复费、安全设施费、管理费用、税金、保险费、利润、规费（含环保部门收取的相关费用）等所有费用以及本询价文件所述的施工风险、责任和义务均包含在合同总价内。2、本工程所有辅材在符合设计标准、国家规范的前提下由承包人负责采购。所有材料的采购、包装、运输、保管、上下力资、二次搬运、搬运、保管、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损耗以及材料的采购订货周期、现场条件、加工条件、储存空间、装卸限制、材料复试检验试验等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3、本工程所有材料价格、工价在整个建设期内由承包人包定。4、税金执行前期工程财务结算制度。

五、投标报价：本工程报价方式按大劳务 19.72 万元报价（此价款已下浮 15%），最终以造价部门审计为准。结算时工程量若有变动，则按中标价同

比例增减。

六、**工程工期**：15 日历天，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七、**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八、**资格审查**：本工程对报价单位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先审方式，开标现场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进行复查，不符合要求的，退回投标文件。

九、**投标单位、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投标单位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备相应资质；投标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政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违规使用农民工、拖欠农民工工资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项目负责人承担过相近工程施工经验。

十、**工程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80%，待甲方与业主结算后，甲方出具结算书后付至结算价（结算书的结算价）97%；剩余工程款 3%作为工程质保金自验收合格之日满贰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不计息）。

十一、**投标保证金及退还**：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投标人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须将保证金从投标人账户缴至桐城市天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基本账户，不得从其他账户转入（转帐时须备注项目名称）。保证金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否则不接收投标文件。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一星期内退还（不计息）。

收款人名称：桐城市天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安徽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都支行

账 号：200002119160103000000059

十二、**履约保证金及退还**：履约保证金为壹万元整（10000.00 元），可以以现金或保函形式缴纳，中标单位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差额部分开标三个工作日补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不计息）。

十三、**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答疑澄清**：

1、凡有意参加投标并符合资格要求投标单位，请于 2024 年 7 月 5 日至

2024年7月9日自行在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下载。具体流程如下：登陆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tc-house.com.cn/zhaobiao>），进入“招标采购项目”模块，下载招标文件进行线下投标。未经邀请且有意向的投标单位，必须书面申请，经招标单位同意方可投标。

2、如有招标答疑、补遗、澄清或修改，招标人将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在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补遗澄清栏发布，请投标人在开标前自行查阅并下载打印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作无效标处理等，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四、投标截止时间及提交地点：投标文件应于2024年7月10日下午15时前提交至桐城经开区建投集团五楼招投标办公室，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十五、开标时间及地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桐城经开区建投集团五楼招投标办公室进行。请各投标单位准时参加。

十六、评标方法：合理低价法

本次工程招标设置最高限价（开标前不公开）。第一轮报价若有投标单位报价低于最高限价，即最低报价单位确定为中标候选人。若第一轮报价均高于最高限价，则进行第二轮报价，依此类推。

评标办法：本次招标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领导小组成员组成，评标委员会对中标候选人的经济基础、组织管理协调能力、施工经验等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考虑，确定中标人候选人，报集团公司党委会批准后正式确定为中标人。对未中标候选人不作解释。

中标条件：1、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低于招标人设置的最高限价；2、中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经济基础、丰富施工经验及较强施工组织管理能力；3、中标人的报价为合理低价；4、按照“谁施工、谁负责验收移交”原则，中标单位必须承诺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相关主管部门验收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十七、投标文件编制格式：投标文件应包括投标函、工程预算及相应资质证明，提交时密封完整。具体格式不作要求。

十八、招标失败：符合投标条件的报价单位不足三家，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领导小组办公室则重新组织招标。

十九、信访投诉：本工程招投标过程中若发现违规违纪行为，请及时以书面（或电话）反馈至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组。联系人：陈先生；联系电话：13956533076。

招标单位：桐城市天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7月5日

